

112 下半年國民中小學推動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研習計畫

壹、依據

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112-113 年安全教育推展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辦理。

貳、目的

增進學校行政人員(含教務及學務)及各領域教師對於交通安全教育之專業知能，瞭解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及其運用，並透過優良案例分享，使交通安全教育結合國民中小學部定課程，並鼓勵學校列入校訂課程教學，或於班會及週會、戶外教育前後實施。

參、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肆、補助單位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伍、課程對象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學務主任、教務主任、生教組長及一般教師。

陸、辦理方式

一、線上研習：

112 年 11 月至 12 月辦理 6 場次，每場次預計開放 450 位報名。

二、實體研習：

112 年 10 月至 11 月辦理 4 場次，每場次預計開放 25 位報名。

三、全程參加線上研習及實體研習者，均各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柒、線上研習時間

一、依學習階段分為國小 4 場及國中 2 場，合計辦理 6 場，每場約 3 小時。

二、課程採 Google Meet 線上視訊方式辦理，課程網址於活動前 1 週於本

會網站公告及 e-mail 通知。

序號	場次	日期	時間
1	國小場	11/08 (星期三)	13:30-16:30
2	國中場	11/16 (星期四)	13:30-16:30
3	國中場	11/17 (星期五)	09:00-12:00
4	國小場	11/22 (星期三)	13:30-16:30
5	國小場	11/29 (星期三)	13:30-16:30
6	國小場	12/06 (星期三)	13:30-16:30

捌、線上研習課程表

時間	主題	內容摘要
13:00-13:30	學員線上報到	學員線上簽到
13:30-13:35	開場致詞	出席人員致詞 說明課程流程及講師介紹
13:35-14:30	交通安全專業知能 或交通安全教育校 訂課程規劃 (視後續簡章公告 為主)	交通安全專業知能 1. 國小/國中階段重要交通安全知能。 2. 交通安全課程架構重點說明(說明架 構的結構與分類,提供詳細內容的連 結給參與學員下載) 3. 介紹可運用之交通安全教育資源 (通過路口、自行車及指引手冊、交 通安全影片清單等)
		交通安全教育校訂課程規劃 1. 分享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 2. 分享校訂課程發展方式及作法
14:30-15:30	交通安全課程模組 介紹	1. 介紹編製完成之交通教材國小篇(27 節課)或國中篇(13節課)之內容。 2. 說明課程模組教案手冊使用方式。
15:30-16:00	教學經驗分享與建 議 1	1. 分享交通安全教材運用於教學現場 之經驗及建議。 2. 分享如何選用模組內容進行教學,包 含與課程之結合及模組內容運用。

16:00-16:30	教學經驗分享與建議 2	1. 分享交通安全教材運用於教學現場之經驗及建議。 2. 分享如何選用模組內容進行教學，包含與課程之結合及模組內容運用。
-------------	-------------	---

玖、實體研習時間/地點

場次	日期	時間	地點
國小桃園場	10/18(三)	13:00-16:00	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會議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124 號)
國小臺中場	11/01(三)	13:00-16:00	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英才樓 R212 教室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227 號)
國中臺北場	11/08(三)	13:00-16:00	臺北市立南港國民小學-AI 智慧教室 (臺北市南港區惠民街 67 號)
國小臺北場	11/29(三)	13:00-16:00	臺北市立延平國民小學-偶藝文禾教室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97 號)

拾、實體研習課程表

時間	主題	內容摘要
12:30-13:00	報到及簽到	
13:00-13:05	開場	說明研習流程及注意事項
13:05-13:25	學員介紹與認識	
13:25-14:25	模組選用及設計	依據模組教案分組討論，重新規劃成適合在地的課程內容。
14:25-14:35	休息	
15:35-15:50	小組分享與回饋	1. 小組分享設計方案 2. 他組回饋 3. 講師回饋
15:50-16:00	Q&A	

拾壹、報名方式

- 一、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請至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官方網站 (<http://www.safe.org.tw>) 首頁，於「最新消息」欄位點選研習課程「112 年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課程報名」即可看到場次表，依報名場次進入報名表單。
- 二、請於即日起上線報名，額滿為止。

拾貳、注意事項

- 一、於研習結束後，本會依據學員參與情況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進行時數核發登錄。
- 二、全程參與教師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為確保研習教師之權益，請參與研習教師配合簽到及簽退作業，以利核發研習時數。

拾參、連絡電話

如有相關問題，請電洽靖娟基金會(02)2881-1200 分機 204、221、223、225、234 詢問。